

2023 年宜阳县财政收入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一、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79251 万元，其中：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8764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422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656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9970 万元，一般债券收入 33619 万元、调入资金 624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86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031 万元。

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634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8217 万元、上解省级支出 28511 万元、上解市级支出 1610 万元、调出资金 4548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6263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278 万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15824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平衡。（详见附表 1）

(二) 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宜阳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全县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 168500 万元，实际完成 16876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2%，同比增长 6.7%。

收入结构情况： 税收收入实际完成 116125 万元，同比增

长 1.9%，为年初预算 121500 万元的 95.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8.8%。非税收入完成 52639 万元，为年初预算 47000 万元的 112%，同比增长 1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1.2%。

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

（1）增值税完成 4171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4.28%，同比增长 44.6%。

（2）企业所得税完成 734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5.6%，同比下降 38.4%。

（3）个人所得税完成 218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9.3%，同比增长 27.7%。

（4）资源税完成 6071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51.8%，同比增长 51.9%。

（5）城建税完成 3587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2%，同比增长 6.4%。

（6）房产税完成 379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5.9%，同比下降 13%。

（7）印花税完成 125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6.2%，同比下降 3.6%。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855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1.25%，同比下降 29.8%。

（9）土地增值税完成 733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48.89%，同比下降 50.8%。

（10）车船税完成 1074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9.5%，同

比下降 2.5%。

(11)耕地占用税完成 2120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205.9%,同比增长 42.2%。

(12)契税完成 912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6.1%,同比下降 27.2%。

(13)烟叶税完成 2712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2.2%,同比增长 5.2%。

(14)环境保护税完成 17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9.7%,同比下降 14.4%。

(15)专项收入完成 3418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8.4%,同比增长 1%。

(1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914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3.8%,同比增长 43.7%。

(17)罚没收入完成 1506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215.21%,同比增长 125.2%。

(18)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243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26%,同比下降 87%。

(19)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2733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38.1%,同比增长 135.3%。

(20)其他收入完成 247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6.8%,同比下降 0.5%。(详见附表 2)

(三)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388217万元,占年度调整预算的96.1%,同比下降0.1%。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612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3.1%,同比下降1%。

(2)国防支出6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82.4%,同比增长19.6%。

(3)公共安全支出11236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9%,同比下降2.3%。

(4)教育支出94824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同比增长0.02%。

(5)科学技术支出2760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同比增长19.6%。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84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8.3%,同比下降8%。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41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8.2%,同比增长11%。

(8)卫生健康支出22514元,占调整预算的88.1%,同比下降16.6%。

(9)节能环保支出5008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同比下降68.7%。

(10)城乡社区支出23386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5.9%,

同比增长 16.4%。

(11) 农林水支出 7055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6%，同比下降 4.2%。

(12) 交通运输支出 1004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0.7%，同比下降 8.4%。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4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877.3%。

(14) 商业服务业支出 218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98.7%。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50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8.1%。

(16) 住房保障支出 1011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20.1%。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68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45.2%。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4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4.7%，同比下降 32.7%。

(19) 债务付息支出 561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5%。

(2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100%。
(详见附表 3)

(四) 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累计完成339536万元，占年度调整预算的95.5%，同比增长0.2%。主要项目完成情況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83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87.9%，同比增长29.3%。

(2)国防支出61万元，占调整预算的82.4%，同比增长19.6%。

(3)公共安全支出10987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9.9%，同比下降0.5%。

(4)教育支出94758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同比增长0.5%。

(5)科学技术支出2760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同比增长19.6%。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68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同比下降6.4%。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073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8.1%，同比增长16.3%。

(8)卫生健康支出21945元，占调整预算的87.8%，同比下降15.9%。

(9)节能环保支出3849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同比下降72.3%。

(10)城乡社区支出13752万元，占调整预算的93.2%，同比下降14.6%。

(11) 农林水支出 5701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5.1%，同比下降 9%。

(12) 交通运输支出 997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0.5%，同比下降 7.4%。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4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877.3%。

(14) 商业服务业支出 218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98.7%。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50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8.1%。

(16) 住房保障支出 906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23%。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68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45.2%。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7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4.4%，同比增长 30%。

(19) 债务付息支出 561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3.5%。

(2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
(详见附表 4)

(五) 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215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工资福利支出、办公经费支出、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方面。

(1) 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共计支出 134872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6564、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中工资福利支出 813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39 万元。

(2) 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共计支出 7209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8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761 万元。

(3) 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其他共计支出 69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资本性支出 65 万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4 万元。（详见附表 5）

二、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宜阳县“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95 万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5%。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3%，同比增长 21.2%；因本年度

接待人数及批次增加，造成公务接待费相应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3%，同比下降 2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124 万元，同比下降 6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771 万元，同比下降 11.8%。“三公”经费较预算数执行较少的主要原因是各部门按照上级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相关支出。（详见附表 6）

三、2023 年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3 年，上级补助宜阳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260726 万元。主要项目如下：

（一）2023 年上级财政下达宜阳县返还性收入补助 4220 万元，其中：

- （1）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445 万元；
- （2）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176 万元；
- （3）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1663 万元；
- （4）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222 万元；
- （5）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714 万元。

（二）2023 年上级财政下达宜阳县一般转移支付收入补助 236536 万元，其中：

- （1）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53873 万元；
- （2）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6531 万元；
- （3）结算补助收入 37699 万元；
- （4）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4046 万元；

- (5) 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7408 万元;
 - (6)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2100 万元;
 - (7) 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3062 万元;
 - (8)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40 万元;
 - (9)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122 万元;
 - (10)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 万元;
 -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04 万元;
 -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497 万元;
 - (13)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661 万元;
 - (14)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44 万元;
 - (15)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126 万元;
 - (16)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94 万元;
 - (17)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30 万元;
 -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59 万元;
 - (19) 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4110 万元;
 - (20) 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710 万元;
- (三) 2023 年上级财政下达宜阳县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9970 万元, 其中:
- (1) 一般公共服务 52 万元;
 - (2) 国防 13 万元;

- (3) 公共安全 30 万元;
 - (4) 教育 1792 万元;
 - (5) 科学技术 511 万元;
 -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75 万元;
 - (7) 社会保障和就业 67 万元;
 - (8) 卫生健康 482 万元;
 - (9) 节能环保 1154 万元;
 - (10) 农林水 6271 万元;
 - (11) 交通运输 2070 万元;
 - (12) 商业服务业等 14 万元;
 -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6073 万元;
 - (14) 住房保障 1298 万元;
 - (15) 粮油物资储备 7 万元;
 -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1 万元。
- (详见附表 7、8)

四、2023 年宜阳县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宜阳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5738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补助收入 3964 万元，上年结余 21455 万元，调入资金 454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031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为 308835 万元。

2023 年，宜阳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8079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68 万元，调出资金 6225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0645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总计为 297830 万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1100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详见附表 11）

（二）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宜阳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7573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10.5%，同比下降 15.5%。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
况是：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9396 万元；
- （2）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686 万元；
- （3）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27 万元；
-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820 万元；
- （5）污水处理费收入 404 万元；
- （6）其他各项政府性基金相关收入 2105 万元。

（详见附表 12）

（三）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宜阳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8079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6.2%，同比增长 68.8%。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
况是：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万元；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 万元；
- （3）城乡社区支出 64761 万元；
- （4）农林水支出 2 万元；
- （5）其他支出 207397 万元；
- （6）债务付息支出 8456 万元；

- (7)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
 - (8)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 万元。
- (详见附表 13)

(四) 2023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 宜阳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47159 万元, 占调整预算的 173.4%, 同比增长 27.6%。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进行: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万元;
 - (2) 城乡社区支出 70599 万元;
 - (3) 农林水支出 2 万元;
 - (4) 其他支出 71069 万元;
 - (5) 债务付息支出 5192 万元;
 - (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00 万元。
- (详见附表 14、15)

(五) 2023 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3 年, 上级补助宜阳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共计 3964 万元。主要项目如下:

-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 万元;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 225 万元;
 - (3) 城乡社区 1929 万元;
 - (4) 农林水 2 万元;
 - (6) 其他收入 1807 万元。
- (详见附表 16、17)

五、宜阳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宜阳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无收入，上级补助宜阳县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共计53万元，上年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总计53万元。

2023年，宜阳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3万元（主要是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32万元，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1万元）；调出资金20万元。本年支出总计53万元。

2023年宜阳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相抵，年终无结余。

（详见附表20、21、22、23、24）

六、宜阳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宜阳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入23457万元，以前年度滚存结余65550万元，收入总计89007万元。2023年宜阳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支出17600万元。年末滚存结余71407万元。

2023年宜阳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入均来自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金额23457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5.6%。其中重点项目收入情况为：社会保险费收入5398万元，为年初预算的91.8%；财政补贴收入4726万元，为年初预算的222.2%；利息收入1074万元，为年初预算的94.4%；委托投资收益573万元，为年初预算的79.7%；转移收入42万元，为年初预算的350%。

2023年宜阳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支出项为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金额 1760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24%。其中重点项目支出情况为：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758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24%；转移支出 1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88.9%。

（详见附表 25、26、27）

七、宜阳县 2023 年政府债务举借规模和使用偿还情况

（一）政府性债务总体情况。河南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589482 万元（一般债务 178700 万元，专项债务 410782 万元）。2023 年末，政府债务系统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8502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77839 万元，专项债务 407184 万元；没有超过省财政厅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

（二）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工作。2023 年，省财政厅地方政府债券共分配我县 237319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共计 36600 万元（一般债券 26100 万元，专项债券 10500 万元），新增债券 200719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7519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93200 万元）。

（三）债券使用情况。我县严格按照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优先用于市政、住建、交通、水利、教育等部门的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和生态环境改善等重大公益性项目资本性支出。2023 年，我县新增一般债券资金主要投向：综合交通枢纽（含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综合利用）4400 万元，市政、公共服务等民生领域信息化 2000 万元，农业 69 万元，水利 50 万元，其他 1000 万元。我县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主要投向：交

通基础设施 8000 万元，农林水利 31300 万元，生态环保 7300 万元，社会事业 19200 亿元，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2500 亿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7900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 7000 万元，中小银行风险化解 80000 万元。我县加强资金和项目对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推动专项债券在基础设施项目中发挥的积极作用早见成效。

（四）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3 年宜阳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 50980 万元，其中，债券本金 36908 万元（一般债券 26263 万元，专项债券 10645 万元）；债券利息 14072 万元（一般债券 5616 万元，专项债券 8456 万元）。

（详见附表 9、10、18、19）

八、2023 宜阳县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宜阳县绩效管理工作按照省、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 and 全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体安排部署，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一）强化制度建设

按照财政部和财政厅相关文件要求，宜阳县先后制定出台了《宜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管理的实施意见》《宜阳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宜阳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宜阳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宜阳县预算绩效监控管理办法》《宜阳县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宜阳县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宜阳县县级预算

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管理办法》。初步形成涵盖绩效管理全过程的制度体系。县财政局为了理顺各项工作制度落实，还出台了《关于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协调机制的通知》、《共性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等，为今后工作提出更高要求，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好发展。

（二）全面落实绩效目标管理

在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编制的前置条件，定原则、作解释、明指导、把根本。我局组织84个主管部门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县级所有项目申请预算时在一体化系统填报绩效目标表，并逐级提交审核。2023年开展绩效目标管理项目资金为309293.3万元。

（三）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

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产出和结果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将财政支出事中绩效监控融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对部分项目开展绩效目标单位跟踪监控工作。2023年全县绩效监控工作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完成，共计指导审核84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共下达792个项目支出绩效监控任务，涉及资金397805.4万元。另外，选取2023年涉及生源地贷款风险补偿金及贴息资金项目项目1个，开展财政重点绩效监控，涉及资金200万元。

（四）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023年，对我县84个部门进行部门整体评价，预算项目支出自评全部完成涉及资金746236.01万元。同时，对1个部

门整体、5个重点项目进行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12279.27万元。及时完成自评价工作并给予公开。

同时，县级预算单位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选取本部门履职的重大改革发展项目，随机选取一般性项目，原则上以5年为周期，实现部门评价重点项目全覆盖。

（五）第三方参与绩效评价管理

2023年，邀请第三方参与的形式开展财政重点评价5个项目，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优”为2个，“良”为3个。选取宜阳县林业局1个部门开展部门整体评价，绩效评价结果为“良”。同时，我县对PPP项目、政府债务、部门整体等不同类型重点项目也开展了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以2022年度预算为基础，着眼于多年度资金使用开展绩效评价，对跨年度实施的项目，可根据完成情况拓展1—3年进行总体或阶段性评价。